

議 事 錄

立法院第10屆第3會期第11次會議議事錄

時 間 中華民國 110 年 5 月 7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至 9 時 17 分、10 時至 12 時 15 分
5 月 11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9 分至 9 時 55 分、下午 5 時至 5 時 3 分

地 點 本院議場

出席委員	邱臣遠	鄭天財 Sra Kacaw	邱議瑩	柯建銘	陳椒華	蘇巧慧	
	林岱樺	陳以信	高金素梅	王美惠	陳亭妃	葉毓蘭	孔文吉
	羅致政	吳斯懷	溫玉霞	劉世芳	林德福	陳超明	陳素月
	湯蕙禎	林淑芬	蔡壁如	林楚茵	林昶佐	吳琪銘	陳歐珀
	賴士葆	吳玉琴	陳玉珍	陳秀寶	沈發惠	鄭運鵬	費鴻泰
	洪申翰	蘇震清	莊競程	黃秀芳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王定宇	黃國書	莊瑞雄	邱泰源	蘇治芬	余 天	趙天麟
	吳思瑤	羅美玲	黃世杰	吳秉叡	林思銘	林俊憲	蔡適應
	陳明文	劉建國	蔡易餘	周春米	范 雲	邱志偉	張宏陸
	賴惠員	吳怡玓	高虹安	邱顯智	王婉諭	管碧玲	賴品妤
	高嘉瑜	謝衣鳳	曾銘宗	劉權豪	江啟臣	楊 曜	游錫堃
	鍾佳濱	賴香伶	張其祿	羅明才	何志偉	張育美	鄭正鈐
	江永昌	翁重鈞	馬文君	徐志榮	廖婉汝	蔡其昌	張廖萬堅
	許智傑	洪孟楷	林文瑞	楊瓊瓔	李德維	魯明哲	趙正宇
	林為洲	陳雪生	陳柏惟	鄭麗文	呂玉玲	林奕華	蔣萬安
	賴瑞隆	李昆澤	何欣純	陳 瑩	李貴敏	郭國文	萬美玲
	林宜瑾	廖國棟 Sufin · Siluko					

委員出席 111 人

請假委員 許淑華

委員請假 1 人

主 席 院 長 游錫堃（5月7日）

立法院第 10 屆第 3 會期第 11 次會議議事錄

副 院 長 蔡其昌 (5 月 11 日)
列 席 秘 書 長 林志嘉 (5 月 7 日)
副 秘 書 長 高明秋 (5 月 11 日)
記 錄 議 事 處 處 長 高百祥
副 處 長 郭明政
編 審 吳秀玲
科 長 黃薇蓉
公 報 處 處 長 秦劍雲

報告事項

- 一、宣讀本院第 10 屆第 3 會期第 10 次會議議事錄。
決定：確定。
- 二、本院委員溫玉霞等 17 人擬具「姓名條例第九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審查。
- 三、本院委員郭國文等 18 人擬具「記帳士法第十五條及第十八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財政委員會審查。
- 四、本院委員郭國文等 18 人擬具「勞工退休金條例第十四條、第二十三條及第三十三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
- 五、本院委員何志偉等 34 人擬具「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第三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財政兩委員會審查。
- 六、本院委員何志偉等 16 人擬具「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九十七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
- 七、本院委員何志偉等 33 人擬具「兵役法第四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

」，請審議案。

決定：交外交及國防委員會審查。

八、本院委員何志偉等 16 人擬具「教保服務人員條例增訂第三十八條之一條文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九、本院委員陳瑩等 29 人擬具「中華民國憲法增修條文前言、第十條及第十條之一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提案委員來函撤回）

決定：同意撤回。

十、本院委員管碧玲等 17 人擬具「優生保健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

十一、本院委員賴惠員等 24 人擬具「菸害防制法第二條、第十三條及第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

十二、本院委員莊瑞雄等 19 人擬具「就業服務法第五十八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

十三、本院委員趙天麟等 19 人擬具「公寓大廈管理條例第十一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審查。

十四、本院委員趙天麟等 18 人擬具「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三條、第二十八條及第四十五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

十五、本院委員蔡適應等 22 人擬具「公寓大廈管理條例增訂第十條之一條文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審查。

十六、本院委員蔡適應等 21 人擬具「職業災害勞工保護法第八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

十七、本院委員羅致政等 17 人擬具「中華民國刑法第五十七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審查。

十八、本院委員羅致政等 19 人擬具「刑事補償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審查。

十九、本院委員黃世杰等 18 人擬廢止「外交部領事事務局組織條例」、「外交部外交領事人員講習所組織條例」、「行政院新聞局組織條例」及「行政院新聞局駐外新聞機構組織通則」，請審議案。

決定：（一）「外交部領事事務局組織條例」、「外交部外交領事人員講習所組織條例」交司法及法制、外交及國防兩委員會審查；（二）「行政院新聞局組織條例」、「行政院新聞局駐外新聞機構組織通則」交司法及法制、教育及文化兩委員會審查。

二十、本院委員黃秀芳等 22 人擬具「國民教育法第四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十一、本院委員黃秀芳等 21 人擬具「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第二十三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十二、本院委員黃秀芳等 21 人擬具「公益勸募條例部分條文修正

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

二十三、本院委員王定宇等 18 人擬具「台灣馬格尼茨基人權問責法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退回程序委員會重新提出。【國民黨黨團提議退回程序委員會重新提出，經記名表決結果，不足表決法定人數】

二十四、本院委員王定宇等 19 人擬具「資恐防制法第一條、第四條及第五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退回程序委員會重新提出。

二十五、本院委員王定宇等 19 人擬具「入出國及移民法第十八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退回程序委員會重新提出。

二十六、本院委員王定宇等 19 人擬具「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十八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退回程序委員會重新提出。

二十七、本院委員王定宇等 18 人擬具「香港澳門關係條例第十一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審查。

二十八、本院委員林楚茵等 16 人擬具「中央廣播電臺設置條例第三條及第四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教育及文化兩委員會審查。

二十九、本院委員楊曜等 17 人擬具「海岸管理法第二十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審查。

三十、本院委員萬美玲等 23 人擬具「中華民國刑法第一百八十三條及第二百七十六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審查。

三十一、本院委員廖婉汝等 18 人擬具「姓名條例第九條及第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審查。

三十二、本院委員廖婉汝等 22 人擬具「護照條例第十五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外交及國防委員會審查。

三十三、本院委員廖婉汝等 21 人擬具「就業服務法第五十八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

三十四、本院委員吳琪銘等 19 人擬具「住宅法第二十五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審查。

三十五、本院委員吳琪銘等 19 人擬具「國家公園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審查。

三十六、本院委員吳琪銘等 20 人擬具「高級中等學校建教合作實施及建教生權益保障法第二十五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三十七、本院委員吳琪銘等 17 人擬具「人類免疫缺乏病毒傳染防治及感染者權益保障條例第十二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

三十八、本院委員吳琪銘等 16 人擬具「糾纏行為防制法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逕付二讀。

三十九、本院委員蘇巧慧等 31 人擬具「長期照顧服務法部分條文修

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

四十、本院委員張其祿等 18 人擬具「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第五條之一及第二十條之一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審查。

四十一、本院委員呂玉玲等 16 人擬具「中華民國刑法第一百八十三條、第一百八十九條之二及第二百七十六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審查。

四十二、本院委員呂玉玲等 16 人擬具「家庭暴力防治法第六十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司法及法制兩委員會審查。

四十三、本院委員鄭天財 Sra Kacaw 等 16 人擬具「中華民國刑法第一百八十三條及第一百八十五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審查。

四十四、本院委員王美惠等 17 人擬具「跟蹤騷擾防制法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逕付二讀。

四十五、本院委員蘇治芬等 25 人擬具「多層次傳銷管理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審查。

四十六、本院委員蘇治芬等 25 人擬具「職業安全衛生法第三十九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

四十七、本院委員蘇治芬等 25 人擬具「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

四十八、本院委員蘇治芬等 20 人擬具「廢棄物清理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

四十九、本院委員邱議瑩等 16 人擬具「再生醫療製品及技術管理條例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

五十、本院委員范雲等 17 人擬具「高級中等學校建教合作實施及建教生權益保障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五十一、本院委員范雲等 17 人擬具「最低工資法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

五十二、本院委員邱志偉等 16 人擬具「中華民國刑法第二百七十六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審查。

五十三、本院委員邱志偉等 18 人擬具「刑事訴訟法第二百五十三條之一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審查。

五十四、本院委員邱志偉等 19 人擬具「藥事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

五十五、本院委員葉毓蘭等 18 人擬具「中華民國刑法第一百八十三條及第一百八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審查。

五十六、本院委員葉毓蘭等 17 人擬具「家庭暴力防治法第三條條文

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司法及法制兩委員會審查。

五十七、本院委員蘇治芬等 20 人擬具「食農教育法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審查。

五十八、本院委員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等 22 人擬具「原住民族基本法第二十一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審查。

五十九、本院委員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等 21 人擬具「建築法第九十九條之一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審查。

六十、本院委員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等 21 人擬具「地方民意代表費用支給及村里長事務補助費補助條例第七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審查。

六十一、本院委員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等 21 人擬具「後備軍人轉任公職考試比敘條例第五條之一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外交及國防兩委員會審查。

六十二、本院委員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等 21 人擬具「跟蹤騷擾防制法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逕付二讀。

六十三、本院委員吳玉琴等 21 人擬具「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第五條之一、第五條之二及第十九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

六十四、本院委員賴瑞隆等 17 人擬具「礦業法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審查。

六十五、本院委員賴瑞隆等 17 人擬具「國家安全法第二條之一及第五條之一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審查。

六十六、本院委員賴瑞隆等 16 人擬具「戶籍法第十六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審查。

六十七、本院委員林奕華等 17 人擬具「公務人員退休資遣撫卹法第九十五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逕付二讀，與相關提案併案協商。

六十八、本院委員林奕華等 19 人擬具「地方民意代表費用支給及村里長事務補助費補助條例第六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審查。

六十九、本院委員林奕華等 18 人擬具「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二十一條及第四十五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交通委員會審查。

七十、本院委員林奕華等 18 人擬具「政務人員退職撫卹條例第四十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逕付二讀，與相關提案併案協商。

七十一、本院委員林奕華等 18 人擬具「災害防救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審查。

七十二、本院委員林奕華等 18 人擬具「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第一百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逕付二讀，與相關提案併案協商。

七十三、本院委員蔣萬安等 18 人擬具「長期照顧服務法部分條文修

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

七十四、本院委員蔣萬安等 17 人擬具「殯葬管理條例第二十一條之一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審查。

七十五、本院委員蔣萬安等 18 人擬具「跟蹤騷擾防制法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逕付二讀。

七十六、本院委員李貴敏等 16 人擬具「稅捐稽徵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財政委員會審查。

七十七、本院委員李貴敏等 17 人擬具「刑事訴訟法第四百四十九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審查。

七十八、本院民眾黨黨團擬具「鐵路法第四條、第五十七條及第七十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交通委員會審查。

七十九、本院民眾黨黨團擬具「發展觀光條例第三十一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交通委員會審查。

八十、本院民眾黨黨團擬具「中華民國刑法第一百八十五條之四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審查。

八十一、本院民眾黨黨團擬具「數位經濟基本法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審查。

八十二、本院民眾黨黨團擬具「房屋稅條例第五條條文修正草案」，

請審議案。

決定：交財政委員會審查。

八十三、本院民眾黨黨團擬具「文化藝術獎助及保障促進條例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八十四、本院民眾黨黨團擬具「再生水資源發展條例第四條及第五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審查。

八十五、本院民眾黨黨團擬具「優生保健法第九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

八十六、本院時代力量黨團擬具「民事訴訟法施行法刪除第九條條文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審查。

八十七、本院時代力量黨團擬具「科技部組織法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教育及文化兩委員會審查。

八十八、本院時代力量黨團擬具「科學園區設置管理條例第二條及第十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八十九、本院時代力量黨團擬具「數位發展部組織法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交通兩委員會審查。

九十、本院時代力量黨團擬具「營業秘密法第十條及第十三條之二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決定：交經濟、司法及法制兩委員會審查。

九十一、行政院、司法院函請審議「中華民國刑法第一百八十五條之四條文修正草案」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審查。

九十二、行政院、司法院函請審議「中華民國刑法第八十七條及第九十八條條文修正草案」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審查。

九十三、司法院、行政院函請審議「法院組織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審查。

九十四、內政部函送財團法人警察學術研究基金會 109 及 110 年度預算書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審查。

九十五、教育部函，為廢止「民間參與運動設施接管營運辦法」，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九十六、教育部函，為修正「國中教育會考收費標準」第一條及第三條條文，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九十七、教育部函，為修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課程審議會組成及運作辦法」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二十一條條文，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九十八、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函，為修正「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技術服務收費標準」第三條附表一，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九十九、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函送公告「農產品生產及驗證管理法第三條第一款非供食用之農產品」，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一〇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函送公告「前鎮漁港區域」，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一〇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函，為修正公告「法國上薩瓦省自高病原性家禽流行性感冒非疫區刪除」，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一〇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函送公告「電信蘭為適用植物品種及種苗法之植物種類」，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一〇三、經濟部函，為修正「自由貿易港區事業輸往國外應經核准之貨品」，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審查。

一〇四、經濟部函，為廢止「流域綜合治理計畫推動小組設置與作業辦法」，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一〇五、經濟部函送「彰化社頭織襪產業園區一般公共設施維護費率」，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一〇六、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函，為「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榮譽國民之家自費養護規費收費標準」名稱修正為「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榮譽國民之家自費養護規費收費標準」，並修正第二條條文，請查照案。

決定：交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一〇七、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函，為修正「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榮譽國民之家自費安養規費收費標準」第二條條文，請查照案。

決定：交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一〇八、外交部函送「中華民國（臺灣）政府與史瓦帝尼王國政府農業技術合作協定」，請查照案。

決定：交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一〇九、交通部、內政部函，為廢止「交通部促進民間參與交通建設附屬事業使用容許項目」，請查照案。

決定：交交通、內政兩委員會。

一一〇、交通部函送「臺美氣象預報系統發展技術合作協定」暨第 32 號執行辦法影本及中文譯本，請查照案。

決定：交交通、外交及國防兩委員會。

一一一、交通部函，為修正「航空產品與其各項裝備及零組件適航維修管理規則」部分條文及第三條附件一，請查照案。

決定：交交通委員會。

一一二、衛生福利部函，為「食品添加物規格檢驗方法—麥芽糖醇糖漿(氫化葡萄糖漿)」名稱修正為「食品添加物規格檢驗方法—麥芽糖醇糖漿」，並修正公告，自中華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生效，請查照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

一一三、衛生福利部函，為修正「食品添加物規格檢驗方法—L-半胱胺酸鹽酸鹽」，並自中華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生效，請查照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

一一四、衛生福利部函，為修正「食品添加物規格檢驗方法—L-麩酸鈉」，並自中華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生效，請查照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

一一五、衛生福利部函，為「食品添加物規格檢驗方法—D-木糖醇」

名稱修正為「食品添加物規格檢驗方法—木糖醇」，並修正公告，自中華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生效，請查照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

一一六、衛生福利部函，為修正「食品添加物規格檢驗方法—合成番茄紅素」，並自中華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生效，請查照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

一一七、衛生福利部函送「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乃託文之檢驗(二)」，請查照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

一一八、衛生福利部函送「應以登錄方式取得上市許可之醫療器材品項」，並自中華民國 110 年 10 月 1 日生效，請查照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

一一九、衛生福利部函送公告「使用醫療器材蒐集、處理或利用個人資料者，其替代書面同意之方式」，並自中華民國 110 年 5 月 1 日生效，請查照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

一二〇、衛生福利部函，為修正公告「病人疾病狀況或痛苦難以忍受、疾病無法治癒且依當時醫療水準無其他合適解決方法之情形」，請查照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

一二一、衛生福利部函送「訂席、外燴（辦桌）服務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請查照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

一二二、衛生福利部函，為「健康食品之抗疲勞功能評估方法」名稱修正為「健康食品之抗疲勞保健功效評估方法」，並修正公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

一二三、衛生福利部函送「醫療器材優良臨床試驗管理辦法」，請查照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

一二四、衛生福利部函送「醫療器材優良運銷準則」，請查照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

一二五、衛生福利部函送「醫療器材品質管理系統準則」，請查照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

一二六、衛生福利部函送「醫療器材委託製造作業準則」，請查照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

一二七、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函，為修正「水污染防治法事業分類及定義」公告事項第一項附件，請查照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

一二八、財政部函，為修正「統一發票給獎辦法」第三條之一、第十二條及第十七條條文，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委員會。

一二九、財政部函，為修正「海關管理承攬業辦法」第十一條之一及第三十一條條文，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委員會審查。

一三〇、財政部函，為修正「空運快遞貨物通關辦法」部分條文，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委員會審查。

一三一、財政部、經濟部函送「所得基本稅額條例第十二條高風險新創事業公司認定辦法」，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經濟兩委員會。

一三二、中央銀行函，為修正「中央銀行所管特定非公務機關資通安全管理作業辦法」第六條條文，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委員會。

一三三、司法院函送「商業事件遠距審理及文書傳送辦法」，請查照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

一三四、司法院函送「商業事件審理法施行細則」，請查照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

一三五、司法院函送「商業調解委員設置辦法」，請查照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

一三六、司法院函送「商業事件使用電子書狀傳送辦法」，請查照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

一三七、司法院函，為修正「法院設置民事調解委員辦法」第三條、第十條及第十九條條文，請查照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

一三八、考試院函，為修正「公務人員特種考試移民行政人員考試規則」，請查照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

一三九、考試院函，為修正「公務人員特種考試法務部調查局調查人員考試規則」，請查照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

一四〇、考試院、行政院函，為修正「公務人員執行職務意外傷亡慰問金發給辦法」部分條文，請查照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審查。

一四一、行政院函，為中華民國 109 年 1 月 15 日修正公布之「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十八條及第二十四條條文，定自 110 年 5 月 1 日施行，請查照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

一四二、客家委員會函，為修正「客家委員會專業獎章頒給辦法」第三條及第三條之一條文，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

一四三、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函送該會自 105 年 8 月 31 日至 110 年 3 月 10 日業務執行現況暨調查進度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

一四四、客家委員會函，為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 110 年度預算決議，檢送基金會自籌收入占業務收入比率偏低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

一四五、客家委員會函，為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 110 年度預算決議，檢送拓展財源以及開發各項業務收入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

一四六、客家委員會函，為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 110 年度預算決議，檢送節目五成自製率改善計畫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

一四七、客家委員會函，為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 110 年度預算決議，檢送籌拍電影「羅芳伯」執行可行性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

一四八、內政部函，為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 110 年度預算決議，

檢送林口世大運選手村社會住宅未來將如何改善規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審查。

一四九、內政部函，為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 110 年度預算決議，檢送價購國有房地參與危險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

一五〇、內政部函，為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 110 年度預算決議，檢送社會住宅包租代管媒合成效改善計畫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審查。

一五一、內政部函，為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 110 年度預算決議，檢送「社會住宅包租代管計畫改進方案」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審查。

一五二、內政部函，為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 110 年度預算決議，檢送「現行辦理都更案件後續進度期程」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審查。

一五三、內政部函，為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 110 年度預算決議，檢送「長期債務舉借」預算編列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審查。

一五四、內政部函，為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 110 年度預算決議，檢送「社會住宅政策未來財務規劃作業」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審查。

一五五、內政部函，為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 110 年度預算決議，檢送「110 年度目標值調整改進」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審查。

一五六、科技部函，為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 110 年度預算決議，檢

送配合與颱洪中心整併研謀改善績效指標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一五七、科技部函，為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 110 年度預算決議，檢送規劃提升預算自籌比率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一五八、科技部函，為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 110 年度預算決議，檢送規劃提升來自民間自籌收入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一五九、文化部函，為國家表演藝術中心 110 年度預算決議，檢送設備更新規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一六〇、財政部函，為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決議，檢送截至 110 年 3 月經費流用情形表，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委員會審查。

一六一、客家委員會函，為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決議，檢送截至 110 年 1 月經費流用情形表，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內政兩委員會審查。

一六二、衛生福利部函，為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決議，檢送截至 110 年 3 月經費流用情形表，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兩委員會審查。

一六三、財政部函，為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追加預算決議，檢送截至 110 年 3 月公股銀行紓困貸款辦理情形，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委員會。

一六四、海洋委員會函，為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追加預算決議，檢送 110 年 3 月份歲入歲出執行狀況月報表，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委員會。

一六五、勞動部函，為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第 2 次追加預算決議，檢送辦理勞工紓困貸款利息補貼等所需經費不敷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兩委員會。

一六六、勞動部函，為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第 2 次追加預算決議，檢送勞工生活補貼加強相關檢核控管機制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兩委員會。

一六七、勞動部函，為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第 2 次追加預算決議，檢送「檢討就業保險促進就業實施辦法中啟動僱用安定措施之指標、量化或質化門檻等」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兩委員會審查。

一六八、勞動部函，為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第 2 次追加預算決議，檢送 110 年 4 月紓困方案執行情形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委員會。

一六九、交通部函，為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第 2 次追加預算決議，檢送行政院主管決議(十六) 110 年 3 月紓困方案執行情形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委員會。

一七〇、交通部函，為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第 2 次追加預算決議，檢送行政院主管決議(四十五)執行情形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及相關委員會。

一七一、內政部函，為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第 2 次追加預算決議，檢送查核地方政府居家檢疫追蹤關懷作業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內政兩委員會。

一七二、國家發展委員會函，為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第 2 次追加預算決議，檢送「推動振興三倍券效益評估」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經濟兩委員會審查。

一七三、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該會決議(二)加速執行網路建設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及相關委員會審查。

一七四、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該會決議(六)加速強化山林區域通訊品質改善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及相關委員會審查。

一七五、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該會決議(十)建置 5G 關鍵基礎設施規範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及相關委員會審查。

一七六、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該會決議(十二)優化偏鄉與山區寬頻網路

訊號品質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及相關委員會審查。

一七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該會決議(十三)增設 5G 基地臺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及相關委員會。

一七八、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該會決議(十四)加強監督得標業者落實執行 5G 基地臺等相關建設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及相關委員會審查。

一七九、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該會決議(十五)優化偏鄉與山區寬頻網路訊號品質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及相關委員會審查。

一八〇、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該會決議(十七)非都會區及偏鄉地區 5G 網路建設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及相關委員會審查。

一八一、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該會決議(十九)場域實證之法規調適及應用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及相關委員會審查。

一八二、交通部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該部決議(九)檢討瑞芳猴硐路段坍方事件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及相關委員會審查。

一八三、交通部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該部決議(十)盤點屏東各項交通建設計畫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及相關委員會。

一八四、交通部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該部決議(十二)「高鐵彰化站與臺鐵轉乘接駁計畫」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及相關委員會。

一八五、交通部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該部決議(二十八)台灣光纜通道計畫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及相關委員會。

一八六、交通部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鐵道局決議(二)儘速籌設財團法人鐵道技術研究及驗證中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及相關委員會審查。

一八七、科技部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青年科技創新創業基地建置計畫之成果設定、強化新北市新創輔導」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及相關委員會。

一八八、科技部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回流型人才之招攬及培育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及相關委員會。

一八九、科技部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量子科技研發推動情形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教育及文化兩委員會。

一九〇、科技部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不得採購中國生產或中國所實質控制廠商品牌設備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教育及文化兩委員會。

一九一、科技部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建立及規劃數位建設相關計畫之資料共通標準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教育及文化兩委員會。

一九二、科技部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中階外國人才於臺工作期限」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及相關委員會。

一九三、科技部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年輕學者養成計畫因應國際疫情如何赴海外招攬研究人才」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及相關委員會。

一九四、教育部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補助興設專項職業運動之運動園區之評估與成效分析」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及相關委員會。

一九五、教育部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臺灣學術網路服務優化計畫」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及相關委員會。

一九六、教育部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地方創生如何落實由下而上之政策執行」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及相關委員會審查。

一九七、教育部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充實全民運動環境計畫執行規劃與成效」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及相關委員會。

一九八、教育部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冷氣電費及維運經費之規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及相關委員會。

一九九、文化部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通案決議(四)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教育及文化兩委員會。

二〇〇、文化部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該部決議(五)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及相關委員會。

二〇一、文化部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該部決議(十八)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教育及文化兩委員會。

二〇二、文化部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國家文化記憶庫計畫 2.0」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及相關委員會審查。

二〇三、文化部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第 12 款決議(二)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教育及文化兩委員會。

二〇四、文化部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第 12 款決議(四)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教育及文化兩委員會。

二〇五、財政部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債務清償規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及相關委員會。

二〇六、財政部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財政資訊中心資安防護事宜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委員會。

二〇七、財政部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財政資訊中心導入公有雲平臺預算分配執行及資安防護事宜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委員會。

二〇八、經濟部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伏流水工程疑慮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及相關委員會審查。

二〇九、經濟部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引領中小微型企業數位轉型戰略攻頂計畫審慎規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及相關委員會。

二一〇、經濟部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研議補助臺中市政府辦理產業智慧化產官學研平臺等計畫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經濟兩委員會。

二一一、經濟部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數位與特殊技術人才養成計畫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及相關委員會。

二一二、經濟部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加工出口區勞力短缺及土地使用權因應對策」書面報

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及相關委員會審查。

二一三、經濟部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推動再生能源發電系統併網技術期程及效益」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及相關委員會審查。

二一四、國家發展委員會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推廣數位公益服務計畫期程及效益」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及相關委員會。

二一五、國家發展委員會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中興新村地方創生青年創業服務平台」相關設置辦法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及相關委員會審查。

二一六、國家發展委員會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總體預算檢討」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及相關委員會。

二一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促進農山漁村永續發展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及相關委員會。

二一八、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臺灣林產品生產追溯系統」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及相關委員會。

二一九、內政部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污水系統建置執行情形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及相關委員會審查。

二二〇、內政部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警政署「智慧 XR 警勤訓練建置案細部規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及相關委員會審查。

二二一、客家委員會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城鄉建設」預算無考量新北市地區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及相關委員會。

二二二、客家委員會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協助地方政府進行閒置空間整理利用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及相關委員會。

二二三、客家委員會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客庄 369 幸福計畫」妥善運用預算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內政兩委員會。

二二四、原住民族委員會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該會決議(十四)及(十五)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及相關委員會。

二二五、衛生福利部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邊境查驗自動化系統建置情形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及相關委員會審查。

二二六、衛生福利部函，為 109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醫療保健服務相關經費分配書面資料，請查照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

二二七、中央研究院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啟動院區建築發展學術研究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二八、中央研究院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增進院內研究人員誠信涵養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二九、中央研究院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研議加入科技部「臺灣科普環島列車」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三〇、中央研究院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國內旅費執行情況未盡理想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三一、中央研究院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啟動院區再生評估規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三二、中央研究院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COVID-19 合作平台」以長期觀點與核能研究所展開合作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三三、中央研究院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超前部署第四屆台灣研究世界大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三四、中央研究院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國家生技研究園區興建工程逾期違約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三五、中央研究院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強化量子科技人才培育與留才攬才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三六、中央研究院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南部院區工程執行進度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三七、中央研究院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量子科技領域定期檢討相關方案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三八、中央研究院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國內旅費執行率偏低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三九、中央研究院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優先採購國產設備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四〇、中央研究院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數理科學研究—物理研究—雜項設備費」預算增加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四一、中央研究院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院區道路取消減速帶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四二、中央研究院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積極改善獨居退休學者照護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四三、中央研究院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生醫轉譯研究中心經費使用狀況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四四、中央研究院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人文社會科學研究—民族學研究」業務費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四五、中央研究院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人文社會科學研究—民族學研究—雜項設備費」預算編列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四六、中央研究院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法律學研究之雜項設備費預算編列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四七、中央研究院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國家生技研究園區核心設施經費編列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四八、中央研究院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國家生技研究園區管理架構及規範不清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四九、教育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上傳資料及相關系統規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五〇、教育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辦理青年公共參與業務」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五一、教育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大專校院因疫情衝擊影響財務減損因應政策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五二、教育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招收境外學生來臺策略及新南向人才培育計畫執行成果」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五三、教育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足球 6 年計畫執行改善」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五四、教育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校園毒品防制現況與策進作為」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五五、教育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高爾夫球場娛樂稅收專款專用於高爾夫六年振興計畫」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五六、教育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特定體育團體決算及財務報表未於規定期限內備查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五七、教育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體育運動文化數位典藏網站、體育運動贊助資料庫媒合平台之網站修復及平台整合」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五八、教育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高級中等學校專任教師員額配置基準檢討」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五九、文化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推動臺灣文化路徑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六〇、科技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健康大數據永續平台優先採用本土企業之技術與服務之可行性規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六一、科技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 5G/B5G 無線通訊網路技術研發計畫人才培育情形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六二、科技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二林園區改善計畫」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六三、科技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宜蘭園區招商檢討改善計畫」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六四、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會決議(六)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六五、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會決議(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六六、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會決議(十二)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六七、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會決議(十六)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六八、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會決議(十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六九、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會決議(十八)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七〇、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會決議(十九)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七一、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會決議(二十二)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七二、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會決議(二十三)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七三、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會決議(二十五)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七四、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會決議(二十九)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七五、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會決議(三十一)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七六、國立故宮博物院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決議(十)如何增加權利金收入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二七七、國家發展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促進產業發展—亞洲·矽谷創新應用整合平台計畫」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審查。

二七八、國家發展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精進景氣監測作法」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二七九、國家發展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促進產業發展—亞洲·矽谷創新應用整合平台計畫」推動內容及預算說明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審查。

二八〇、國家發展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改善國內投資環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二八一、國家發展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促進產業發展—亞洲·矽谷新創鏈結計畫」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審查。

二八二、國家發展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

振興三倍券措施檢討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審查。

二八三、國家發展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落實公共建設計畫預警機制」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審查。

二八四、國家發展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強化公共建設計畫總結評估機制」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審查。

二八五、國家發展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亞洲·矽谷新創鏈結計畫預計成果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審查。

二八六、國家發展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亞洲·矽谷新創鏈結計畫」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審查。

二八七、國家發展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國家發展基金投資地方創生事業及社會企業情形」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審查。

二八八、國家發展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我國少子高齡化下的人才人力因應對策」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審查。

二八九、國家發展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落實公共建設計畫審議、預警及管控機制」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審查。

二九〇、國家發展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國發基金對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新創事業投資專案辦理情形」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審查。

二九一、國家發展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檔案管理局計畫完整資訊揭露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二九二、國家發展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是否再編「紓困 4.0」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審查。

二九三、國家發展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積極協調各機關加強推動重大政策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二九四、國家發展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出國參與國際會議之考察成果應用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審查。

二九五、國家發展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落實公共建設計畫預警機制」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審查。

二九六、國家發展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研議公共建設計畫營運評估機制」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審查。

二九七、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部決議(十)「檢討改善法人科專計畫經費編列及績效之關聯性」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二九八、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部決議（二十一）「檢討改善法人科專計畫經費與工作目標暨研發成果效益之關聯性」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二九九、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部決議（二十五）「傳統市場與夜市創新翻轉提升計畫」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〇〇、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部決議（五十六）「傳統市場與夜市創新翻轉提升計畫」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〇一、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部決議（三十）「疫情時期商業服務業發展趨勢及輔導措施」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〇二、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部決議（三十一）「疫情時期商業服務業發展趨勢及輔導措施」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〇三、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部決議（八十二）科技專案計畫經費與目標及成果效益之關聯性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〇四、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部決議（一〇八）「檢討改善法人科專計畫經費與工作目標暨研發成果效

益之關聯性」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〇五、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部決議（一一七）「傳統市場與夜市創新翻轉提升計畫」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〇六、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南臺灣國際新創聚落發展計畫」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〇七、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部分財團法人自籌財源目標及實際達成比率偏低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審查。

三〇八、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閒置產業用地清查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審查。

三〇九、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ECFA 若終止，對我國產業衝擊影響評估」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審查。

三一〇、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中央管流域整體改善與調適計畫滾動檢討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審查。

三一〇、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服務型智慧政府 2.0 推動計畫」之強化跨機關間資訊整合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一二、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積極規

劃事業廢棄物之處置去處」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審查。

三一三、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服務型智慧政府 2.0 推動計畫」精進作為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一四、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如何降低爐石、爐渣之進口數量及提升出口量」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審查。

三一五、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老舊高地社區用戶加壓售水設備改善計畫」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審查。

三一六、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資安跨域整合聯防計畫」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審查。

三一七、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科技專案新增計畫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一八、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高雄軟體園區二期發展規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一九、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科技專案項下新興計畫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二〇、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科技專案—業學界科技專案計畫」加強計畫執行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二一、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將法人科專計畫研發成果有效引導至商業化階段」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二二、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前瞻產業科技趨勢與產業創新推動策略」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兩委員會。

三二三、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科技財團法人收支賸餘大幅減少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二四、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扶植醫療科技產業創新與發展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兩委員會。

三二五、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業學界科技專案計畫加強計畫執行與管理成效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二六、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數位地質資訊智慧匯流及供應計畫辦理情形」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二七、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提升高雄相關數位服務創新產業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二八、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研謀改善法人科專計畫研發成果有效引導至商業化階段落實產業應用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二九、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是否有延長需要」評估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審查。

三三〇、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水庫淤泥補助清運策進作法」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三一、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服務型智慧政府 2.0 推動計畫」之建置政府補助計畫智慧審查推動說明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三二、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服務型智慧政府 2.0 推動計畫」之法規鬆綁暨跨部會資料流通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三三、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服務型智慧政府 2.0 推動計畫」之經濟資料決策分析與智慧補助計畫推動說明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三四、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礦業及土石科技發展項下新、舊計畫差異性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審查。

三三五、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新增計畫與過去之差別與必要性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三六、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中鋼煉焦

爐改乾式之 50 年健康風險評估和空污模擬評估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審查。

三三七、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直接投資事業經營績效檢討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三八、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輔導小微企業數位轉型及永續發展計畫」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三九、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針對所屬國營事業緊急事件規劃緊急應變措施」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四〇、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針對 RCEP 等國際經濟協議具體協助傳統產業及可能受衝擊產業之措施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審查。

三四一、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離岸風電與生態環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審查。

三四二、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成立水庫清淤專案小組及淤泥再利用可行性」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審查。

三四三、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各國對商務人士入境開放作法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四四、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離岸風

電涉及漁業共存共榮與飛航安全議題」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審查。

三四五、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河川海岸環境營造—水災智慧防災計畫」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四六、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延攬海外科技人才」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審查。

三四七、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極端氣候影響下 109 年迄今旱災防救預警整備」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審查。

三四八、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水利署「中央管流域整體改善與調適計畫」經費及執行說明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四九、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水利署「中央管流域整體改善與調適計畫」推動措施優先順序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五〇、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中小企業處預算編列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五〇、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中油公司永安廠增建儲槽環境影響之檢討改善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五二、經濟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台糖 5 處

土地優先開發產業園區辦理情形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審查。

三五三、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會決議(三十五)降低農產品供需失衡致價格大幅波動之發生頻率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審查。

三五四、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會決議(三十九)「改善政府動物管制收容設施計畫」嚴加控管執行進度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審查。

三五五、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會決議(四十)辦理桃園農業物流園區計畫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審查。

三五六、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會決議(六十一)加速辦理農田水利法各項訂定法規作業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五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會決議(八十七)辦理桃園農業物流園區計畫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五八、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農糧署決議(七)如何減少對進口雜糧依賴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五九、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漁業署決議(十二)漁電共生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審查。

三六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漁業署決議(十四)推動「龜吼漁夫市集新建工程案」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六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漁業署決議(十五)「南龍區漁會龍鳳直銷中心改建工程」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六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農田水利署決議(八)盤點相關須訂(修)定、已訂(修)法規及訂定期程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六三、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農田水利署決議(十)原住民族地區平地農水路改善辦理情形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六四、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水土保持局決議(四)「整體性治山防災計畫」規劃辦理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六五、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水土保持局決議(七)水土保持發展項下各計畫加強執行績效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六六、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水土保持局決議(九)「整體性治山防災計畫」檢討調整目標值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六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動植物防疫檢疫局決議(十三)評估實施「差額關稅措施」之說明，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審查。

三六八、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動植物防疫檢疫局決議(十四)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六九、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農業金融局決議(四)農業金融機構實地金融檢查預算支出執行情形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審查。

三七〇、公平交易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加強涉及限制競爭行為、不公平競爭行為之調查處理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七一、公平交易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回收應繳未繳之罰鍰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七二、公平交易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資訊軟硬體經費預算編列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七三、公平交易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積極追討罰鍰債權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七四、公平交易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遏止衛生紙之亂再次發生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七五、公平交易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有效嚇阻與減低少數業者壟斷漲價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審查。

三七六、公平交易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賡續加強辦理國際反托拉斯法之宣導及教育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七七、公平交易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賡續加強虛偽不實或引人錯誤廣告案件主動調查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經濟委員會。

三七八、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會決議(六)解決缺工及缺料問題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交通委員會。

三七九、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會決議(十)持續加強協助處理停工案件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交通委員會。

三八〇、交通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部決議(四十三)各縣市高風險路廊(路口)改善計畫書面報告，請查照

案。

決定：交交通委員會審查。

三八一、交通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鐵道局決議(六)全國高快速鐵路網規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交通委員會。

三八二、交通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觀光局決議(二十六)研擬元宵觀光活動推廣相關計畫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交通委員會審查。

三八三、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會決議(十六)打擊盜版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交通委員會審查。

三八四、內政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基本地形圖更新進度嚴重落後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

三八五、內政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開放新一代國民身分證以族語拼音之原住民族傳統名字登載」辦理情形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

三八六、內政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完善身心障礙者風險評估相關統計數據之說明，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

三八七、內政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儘速完成土地法修正之法制作業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

三八八、內政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新住民

數位資訊 e 網檢討方案及改善措施」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

三八九、內政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建築容積獎勵辦法」執行進度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審查。

三九〇、內政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警察公墓整修維護具體作為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

三九一、內政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檢討「土地複丈費及建築改良物測量費收費標準」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

三九二、內政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警政署「推動設置員工子女教保服務」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

三九三、內政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警政署「民間參與警光山莊經營及開放民眾使用警光山莊」可行性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

三九四、內政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警政署精進警察專案與評比（核）計畫執行成果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審查。

三九五、內政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警政署「加強防制酒駕肇事宣導及改進作為」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審查。

三九六、內政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警政署儘

速補足所需應勤裝備並研擬採購改善辦法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

三九七、內政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警政署「推動電子舉發製單系統」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

三九八、內政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警政署路口安全大執法違法態樣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審查。

三九九、內政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警政署避免不當侵害其他無關人之通訊監察管制監督機制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

四〇〇、內政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消防署執行毒性化學物質災害應變所需訓練能量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

四〇一、內政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消防署決議(十二)「提升住警器設置率措施」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

四〇二、內政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消防署決議(十四)「提升住警器設置率措施」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

四〇三、內政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消防署決議(十九)消防員防疫津貼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

四〇四、內政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消防署決議(二十)消防員防疫津貼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

四〇五、內政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消防署決議(二十五)救護車及心電圖機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

四〇六、內政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營建署研擬建築物昇降設備之智慧化遠端檢查技術及應用相關規範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

四〇七、內政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營建署決議(四十五)陽明山國家公園野化水牛長期營養不良改善措施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

四〇八、內政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建築研究所「建築研究業務」委辦費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

四〇九、內政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移民署「提升外來人口申請自動查驗通關系統比率之積極作為」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審查。

四一〇、客家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客庄地方創生移居計畫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

四一一、客家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110 年全國客家人口暨語言基礎資料調查研究」擬定改良計畫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

四一二、客家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日後相關補助方案、發展政策不應以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為主」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

四一三、中央選舉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會決議(六)、(二十)及(四十)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審查。

四一四、中央選舉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會決議(十二)、(十三)、(十四)、(三十九)及(四十三)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審查。

四一五、中央選舉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會決議(十六)加強推動性別平等觀點融入機關業務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

四一六、中央選舉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會決議(十九)及(四十一)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

四一七、中央選舉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會決議(二十五)強化阻卻假訊息擴散傳播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審查。

四一八、中央選舉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會決議(二十七)全國性公民投票經費編列情形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

四一九、大陸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執行海峽兩岸共同打擊犯罪及司法互助協議之罪犯接返及通緝犯遣返人數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審查。

四二〇、行政院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決議(九)籌設福建省政府數位珍貴史料館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

四二一、行政院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決議(十一)籌設福建省政府數位珍貴史料館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

四二二、行政院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決議(十三)「中央災害防救會報召開時程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審查。

四二三、行政院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決議(四十)「食品安全管理方案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審查。

四二四、行政院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決議(四十一)開放美豬美牛進口進行相關研究案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審查。

四二五、行政院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決議(五十)「食品安全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審查。

四二六、行政院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決議(五十一)「109 年食品安全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審查。

四二七、行政院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決議(五

十二)「食品安全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審查。

四二八、行政院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決議（五十三）「食安管理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審查。

四二九、行政院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決議（五十五）「檢討放寬港澳居民來臺居留之警察紀錄證明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

四三〇、行政院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決議（五十六）「反滲透法執行情形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審查。

四三一、行政院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決議（五十八）「高齡數位政策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

四三二、行政院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決議（六十）「日本核災地區食品安全及管制區域範圍案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審查。

四三三、國防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分散國軍伙食人力委外風險」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外交及國防委員會審查。

四三四、國防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國軍護理軍官發展計畫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四三五、國防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機場噪

音補助作業」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四三六、國防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國軍團體意外保險」制度策進規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四三七、國防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推動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執行現況」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四三八、國防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軍紀問題改善對策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外交及國防委員會審查。

四三九、國防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國軍霸凌問題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外交及國防委員會審查。

四四〇、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境外派駐人員評估報告及績效審核標準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外交及國防委員會審查。

四四一、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電動車使用之評估及效應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四四二、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國軍單身退員宿舍之預算編列及服務照顧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四四三、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

決議，檢送研議前總統相關象徵物之多元處置方式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退回程序委員會重新提出。【經記名表決結果，予以通過，表決結果附後】

四四四、僑務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加強辦理技專校院訪視作業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四四五、僑務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鼓勵海外僑生回國升學」中「業務費」預算編列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四四六、僑務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檢討目前被動蒐集中國對我國僑胞之影響力作戰之角色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外交及國防委員會審查。

四四七、財政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囤房稅具體政策規劃內容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委員會審查。

四四八、財政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進口豬肉內臟比照牛肉內臟增列貨號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委員會。

四四九、財政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落實加強預售屋交易所得查核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委員會審查。

四五〇、財政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網站建立民眾檢舉「預售屋紅單（購屋預約單）專區」書面報告，請查照

案。

決定：交財政委員會。

四五一、財政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督促地方政府適當調整房屋稅稅基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委員會審查。

四五二、財政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精進財務管理及債務管控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委員會。

四五三、財政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協助企業取得無形資產融資辦理情形，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委員會。

四五四、財政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關務署基隆關海運快遞系統設定錯誤檢討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委員會。

四五五、財政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賦稅署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相關宣導與落實查核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委員會。

四五六、財政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財政資訊中心強化宣導營業人及消費者使用雲端發票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委員會。

四五七、審計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忠孝東路舊大樓文化資產保存活化情形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委員會。

四五八、審計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部決議

(四) 特種基金是否有隨意挪用之違紀行為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委員會。

四五九、行政院主計總處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強化第二預備金資源配置效益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委員會。

四六〇、行政院主計總處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一般性補助款併入中央統籌分配稅款可行性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委員會。

四六一、行政院主計總處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出國計畫改以參與視訊會議之報告規定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委員會。

四六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總處決議（二）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

四六三、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總處決議（三）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

四六四、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總處決議（五）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

四六五、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總處決議（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審查。

四六六、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總處決議（八）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

四六七、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總處決議（九）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

四六八、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總處決議（十）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

四六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總處決議（十一）勞務承攬工作及勞工權益保障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審查。

四七〇、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總處決議（十二）人事業務資訊系統資通安全防護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審查。

四七一、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總處決議（十三）中央政府機關員額規劃及運用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審查。

四七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總處決議（十四）加強協助公部門設置托育設施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

四七三、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

檢送該總處決議（十五）「智慧創新人事服務計畫」之跨機關資料介接協調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

四七四、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總處決議（十六）加強協助公部門設置托育設施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

四七五、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總處決議（十九）檢討調整縣（市）政府職務列等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

四七六、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總處決議（二十一）中央政府機關員額運用狀況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審查。

四七七、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總處決議（二十二）矯正機關心理社工人力改善方案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

四七八、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總處決議（二十三）派遣歸零後多元人力運用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審查。

四七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總處決議（二十七）原住民族委員會人力運用現況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

四八〇、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總處決議（二十八）「警察消防海巡空勤人員醫療照護實施方案」改進措施辦理情形，請查照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

四八一、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總處決議（三十三）公務人力如何面對資訊時代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

四八二、考選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部決議（四）「公務人員考試法第 6 條轉調限制與育才、留才之成效檢討」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

四八三、司法院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歲出第 4 款第 1 項決議（三十五）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

四八四、司法院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歲出第 4 款第 18 項決議（一）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

四八五、勞動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勞工保險年金改革及職業災害保險單獨立法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

四八六、衛生福利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健保財務收支存在結構性失衡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

四八七、衛生福利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公益

彩券回饋金排除就醫障礙計畫經費審核及分配機制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

四八八、衛生福利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調整研修現行公費醫師培育與其權利義務相關規範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

四八九、衛生福利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重啟辦理「重點科別培育公費醫師制度計畫」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

四九〇、衛生福利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現行公費醫師培育制度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

四九一、衛生福利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公費醫師勞動條件檢討改進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

四九二、衛生福利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提升公費醫師培育招收成效具體措施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

四九三、衛生福利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國民年金保險基金財務機制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

四九四、衛生福利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健保特約醫院、診所及藥局之無障礙設施相關統計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

四九五、衛生福利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精進食品安全管理資料之即時性及品質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

四九六、衛生福利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強化食品雲資料分析來源及資料可用性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

四九七、衛生福利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重點科別培育公費醫師制度計畫」檢討改善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

四九八、衛生福利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通盤檢討公費醫師薪資待遇福利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

四九九、衛生福利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醫療資源分配不均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

五〇〇、衛生福利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醫療法」增訂醫師勞動權益保障專章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

五〇一、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第 1 目第 1 節「水與發展」凍結 100 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財政及相關委員會審查。

五〇二、監察院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決議（一）預算凍結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處理。

五〇三、監察院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決議（二

) 預算凍結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處理。

五〇四、監察院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決議（三）預算凍結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審查。

五〇五、監察院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決議（十三）預算凍結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處理。

五〇六、監察院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決議（十四）預算凍結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審查。

五〇七、原住民族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第 4 目「土地規劃管理利用業務」凍結 5 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內政委員會處理。

五〇八、教育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雙語教育師資培育（含偏鄉地區）及相關配套」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五〇九、國家安全局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歲出部分第 9 款第 2 項決議（二二〇）預算凍結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交外交及國防委員會處理。

五一〇、本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函，為院會交付處理「司法院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歲出第 4 款第 1 項決議（一）預算凍結書面報告，請查照案」等 9 案，業已處理完竣，准予備查、動支，請查照案。

- 五一一、本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函，為院會交付處理考選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歲出第 5 款第 2 項決議（一）「假日及超時加班說明」預算凍結書面報告，請查照案等 11 案，業已處理完竣，均准予備查，請查照案。
- 五一二、本院交通委員會函，為院會交付審查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函為修正「行動通信網路業務基地臺設置使用管理辦法」第五條、第五條之一及第十七條條文案，已逾立法院職權行使法第 61 條所定審查期限，請查照案。
- 五一三、司法院函送本院委員陳椒華等 12 人於第 10 屆第 3 會期第 5 次會議所提臨時提案之研處情形，請查照案。
- 五一四、行政院函送本院委員陳椒華等 14 人於第 10 屆第 3 會期第 3 次會議所提臨時提案之研處情形，請查照案。
- 五一五、行政院函送本院委員林奕華等 18 人於第 10 屆第 3 會期第 6 次會議所提臨時提案之研處情形，請查照案。

質詢事項

甲、行政院答復部分

- 一、行政院函送何委員志偉就第 10 屆第 3 會期施政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 二、行政院函送賴委員瑞隆就第 10 屆第 3 會期施政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 三、行政院函送林委員德福就「提出具體全國職場減災精進策略」及「檢討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草案是否能真實保障基層勞工權益」等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 四、行政院函送劉委員建國就第 10 屆第 3 會期施政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 五、行政院函送蔡委員適應就第 10 屆第 3 會期施政質詢之書面答復

，請查照案。

六、行政院函送蘇委員治芬就第 10 屆第 3 會期施政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七、行政院函送楊委員瓊瓔就斑馬線上的死傷事故，政府相關單位必須通盤檢討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八、行政院函送楊委員瓊瓔就太魯閣號事故造成重大傷亡後續檢討等相關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九、行政院函送陳委員以信就對於身心障礙者在乘車安全的保障、逃生措施流程規劃及突發重大事變之搶救，建請交通部提供身心障礙者乘車安全逃生措施的流程計畫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十、行政院函送許委員淑華就臺灣經濟長期發展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十一、行政院函送許委員淑華就檢討景氣指標相關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乙、本院委員質詢部分

一、本院楊委員瓊瓔，根據我國《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規定，台灣要在民國 139 年時將溫室氣體排放量降為民國 94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的 50%；民進黨政府也在 106 年核定了「國家因應氣候變遷行動綱領」，其中羅列台灣短中長程的減碳目標；蔡英文總統更在最近喊出要規劃台灣在 2050 年達到淨零碳排目標，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二、本院楊委員瓊瓔，鑑於太魯閣事故造成 49 死，也造成無數的家庭破碎，這起台灣鐵路史上最嚴重的意外事故之一，其背後潛藏台鐵營運以來累計的諸多弊病與問題。台鐵公司化、企業化的聲浪總是在意外發生後才會被炒熱一陣子，但平時卻完全看不到台

鐵檢討與改革的動作，難道交通部跟台鐵一定要等出大事之後，才能夠正視這些問題嗎，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討論事項

一、本院財政委員會報告併案審查行政院函請審議「貨物稅條例第二條、第四條及第十二條之五條文修正草案」、「貨物稅條例第十一條之一條文修正草案」、民眾黨黨團擬具「貨物稅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委員徐志榮等 19 人、委員王美惠等 18 人、委員李貴敏等 18 人分別擬具「貨物稅條例第二條、第四條及第十二條之五條文修正草案」、委員沈發惠等 17 人、委員許淑華等 20 人、委員魯明哲等 21 人、委員賴惠員等 19 人、委員謝衣鳳等 17 人、委員溫玉霞等 19 人分別擬具「貨物稅條例第十一條之一條文修正草案」、時代力量黨團、委員楊瓊瓔等 28 人、委員曾銘宗等 22 人、委員黃世杰等 18 人、委員江永昌等 18 人、委員高嘉瑜等 19 人、委員趙天麟等 18 人、委員謝衣鳳等 18 人、委員洪孟楷等 18 人及委員賴士葆等 25 人分別擬具「貨物稅條例第十二條之五條文修正草案」案。（本案於二讀後繼續進行三讀）

決議：貨物稅條例第二條、第四條、第十一條之一及第十二條之五條文修正通過。（二讀、三讀均照審查會條文通過。）

二、本院經濟委員會報告併案審查行政院函請審議「水利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委員蘇治芬等 19 人擬具「水利法第九十三條之四、第九十五條之一及第九十九條條文修正草案」及委員楊瓊瓔等 19 人擬具「水利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案。（本案於二讀後繼續進行三讀）

決議：水利法增訂第九十五條之一及第九十五條之二條文；並將第九十二條之二、第九十二條之三、第九十二條之五、第九十三條之二至第九十三條之四及第九十九條條文修正通

過。(二讀時，第九十九條第二項條文中日期空白部分填入「一百十年五月七日」；其餘均照審查會條文通過；三讀時，均照二讀文字通過。)

三、本院內政委員會報告審查委員羅致政等 17 人擬具「社會秩序維護法第三十二條及第五十條條文修正草案」案。(本案於二讀後繼續進行三讀)

決議：社會秩序維護法第三十二條及第五十條條文修正通過。(二讀、三讀均照審查會條文通過。)

四、(一)本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報告併案審查委員張廖萬堅等 21 人、委員林宜瑾等 16 人分別擬具「高級中等教育法第五十四條及第五十四條之一條文修正草案」、民眾黨黨團擬具「高級中等教育法第二十五條、第五十五條及第五十五條之一條文修正草案」、委員邱志偉等 19 人、時代力量黨團分別擬具「高級中等教育法第三十二條條文修正草案」、委員張廖萬堅等 18 人擬具「高級中等教育法第三十七條條文修正草案」及委員林奕華等 16 人擬具「高級中等教育法第三十七條、第五十四條及第五十六條條文修正草案」案。

(二)本院委員范雲等 16 人擬具「高級中等教育法第二十五條及第五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第(二)案逕付二讀，與相關提案併案協商；以上二案併案討論，並於二讀後繼續進行三讀。]

決議：高級中等教育法增訂第五十四條之一條文；並將第二十五條、第三十七條、第五十四條及第五十五條條文修正通過。〔二讀時，依協商結論第二十五條、第五十四條及增訂第五十四條之一均照協商條文通過；第三十二條及第五十六條均維持現行條文，不予修正；民眾黨黨團提案第五

五條之一條文，不予增訂；其餘均照審查會條文通過，並於第二十五條第五項、第三十七條第六項及增訂第五十四條之一條文中日期空白部分均填入「一百十年五月十一日」；三讀時，均照二讀文字通過；並通過 7 項附帶決議：

1. 建請教育部盤點私立高級中等學校目前有多少學校未領獎補助，並調查平均授課時數超過公立高級中等學校平均之比例。
2. 為協助學生依法提出救濟，爰請教育部建置學生申訴權益諮詢管道，以扶助學生申訴、再申訴、訴願、行政訴訟。
3. 為落實「兒童權利公約」尊重兒童表意權，給予學生在對自己有影響之行政程序中，能夠依照程序規定，由其本人直接或透過代表或適當之組織，具有表達意見之機會，教育現場應就涉及學生權益事項及畢業條件之會議上，保障學生之主張充分傳達，以對學校政策提出相關建言。有關高級中等教育法第 52 條及第 54 條所涉及學生獎懲委員會及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設置及運作，攸關學生獎懲、申訴相關權益事項，現行該會議應有經選舉產生之學生代表或學生會代表參加，惟其人數占委員總數比例仍低，學生難以充分表達意見。爰請教育部於高級中等教育法第 52 條及第 54 條授權訂定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獎懲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辦法」、「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辦法」增訂其參與會議之學生代表人數應不低於全體委員總數一定比率之規定。
4. 有鑑於我國自 103 年 8 月起，正式實行 12 年國教，將高中及專科前 3 年，納入國民基本教育。行政院亦於 109 年 7 月宣布自 111 年度起，實施國中、小班班有冷氣，且相關費用如電力改善、電費均由中央專案予以補助。然相關政策卻遺漏

同為國民基本教育之高中、職，今偏鄉教育資源缺乏，偏鄉地區高中、職亦是如此。為免偏鄉地區學生因教育資源缺乏、經濟等問題，造成學生學習競爭力不足。爰建請教育部將偏鄉高中、職宿舍納入冷（暖）氣專案補助政策，協助購置冷氣並給予基本電費補助，以增進偏鄉學生學習競爭力。若經費仍有餘裕，再階段補助非山非市類型學校之宿舍冷（暖）氣等相關費用。

5.高級中等教育法第 54 條修正條文增訂「高級中等學校應設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委員會之組成應包括經選舉產生之學生代表或學生會代表，並應包括法律、教育、兒童及少年權利、心理或輔導專家學者至少一人；各該主管機關應設學生再申訴評議委員會，其中法律、教育、兒童及少年權利、心理或輔導專家學者人數不得少於委員總數二分之一」。有鑑於委員會成員之專業程度與遴選標準為評議結果公正性之關鍵，且相關申訴人之程序權利保障，例如申訴人應享有陳述意見、評議結果知情權等，亦屬評議程序公正性之重要事項。爰此，要求教育部於訂定子法時，納入委員會之組成提出相關規劃（應至少包含建置專家委員人才庫及委員遴選標準），並訂定明確之申訴程序且須敘明申訴人所受保障之程序權利。

6.《高級中等教育法》第 54 條之修正乃為完善學生申訴及再申訴之救濟權益。為強化學校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及主管機關學生再申訴評議委員會之專業性及公正性，以維護學生權益，爰請教育部完成下列事項：(1)相關委員會中應納入法律、教育、兒童及少年權利、心理或輔導專家學者，依學校規模遴聘至少 1 至 3 人；教育部須建置相關人才庫，作為學校及主管機關遴聘依據。該人才庫

所列之各類專家學者宜具備「兒童及少年權利」或「學生權利」背景或專長，或以具備上開背景或專長者為優先遴聘對象，並應注意各類人員之人數間之衡平。(2)教育部須於相關子法中明訂懲處或申訴事件之調查方式，包含得組成調查小組及相關組成規範、調查時程、應注意事項（應衡酌雙方當事人之權力差距、禁止偽造、變造、湮滅或隱匿證據、雙方當事人應具充分陳述及答辯機會、保密規定、利益迴避、……）等，相關內容可參酌《性別平等教育法》，以減少外界對調查結果不公正之質疑。(3)參照《性別平等教育法》，主管機關學生再申訴評議委員會之委員人數下限應高於學校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以納入足夠代表性及專業之外部專家學者。7.《高級中等教育法》第 54 條之修正乃為完善學生申訴、再申訴之救濟權益。為協助學生了解各種申訴管道，及促使申訴機制更為學生友善，以充分維護學生權益，爰請教育部完成下列事項：

(1)請教育部針對學生權益相關各類申訴、陳情、申請調查或檢舉之管道（包含本條之申訴與再申訴、不當輔導與管教措施之申訴、校園性平事件、校園霸凌事件、各教育主管機關之陳情方式等），以及這些管道所對應的受理範圍與內容；以製作懶人包、手冊、教案等方式，除於校內及網路上公告外，亦須搭配規劃專題課程或演講等活動，於一年內宣導至全數高中生周知。俾利協助學校師生充分了解相關資訊，維護學生各種申訴管道之申訴權利。(2)請教育部簡化學生申訴書之格式與申填方式（如 GOOGLE 表單、電子表單下拉式選項等），並提供書寫範例，使申訴流程更為友善。(3)為使申訴機制更加友善、對學生有

可近性，教育部須規劃設置學生申訴之協助機制。為避免影響學生在校內有所擔憂或顧慮，並為維護申訴權利，該協助機制須設於「校外」（不得指派由「學校」協助學生申訴）；可行做法包括由各該主管機關或委由獨立第三方開設諮詢專線、申訴扶助服務等。]

五、(一)本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報告審查行政院函請審議「國家重點領域產學合作及人才培育創新條例草案」案。

(二)本院委員吳思瑤等29人擬具「國家重點領域產學合作及人才培育創新條例草案」，請審議案。

(三)本院民眾黨黨團擬具「國家重點領域產學合作及人才培育創新條例草案」，請審議案。

(四)本院時代力量黨團擬具「國家重點領域產學合作及人才培育創新條例草案」，請審議案。

(五)本院委員張廖萬堅等19人擬具「國家重點領域產學合作及人才培育創新條例草案」，請審議案。

(六)本院委員林奕華等18人擬具「國家重點領域產學合作及人才培育創新條例草案」，請審議案。

(七)本院委員謝衣鳳等17人擬具「國家重點領域產學合作及人才培育創新條例草案」，請審議案。

(八)本院委員李貴敏等16人擬具「國家重點領域產學合作及人才培育創新條例草案」，請審議案。

[第(二)案至第(八)案均逕付二讀]

決議：協商後再行處理。

六、(一)本院內政委員會報告併案審查行政院函請審議及委員王美惠等18人擬具「都市更新條例第五十七條、第六十一條及第六十五條條文修正草案」案。

(二)本院民眾黨黨團擬具「都市更新條例第五十七條、第六十一

條及第六十五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三)本院委員張育美等17人擬具「都市更新條例第五十七條、第六十一條及第六十五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四)本院委員蔣萬安等21人擬具「都市更新條例第五十七條、第六十一條及第六十五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第(二)案至第(四)案均逕付二讀〕

決議：另定期處理。

七、(一)本院司法及法制、教育及文化兩委員會報告併案審查行政院函請審議及民眾黨黨團擬具「教育部組織法第六條及第九條條文修正草案」案。

(二)本院委員林奕華等18人擬具「教育部組織法第六條及第九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三)本院委員黃國書等17人擬具「教育部組織法第六條及第九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以上三案併案討論，並於二讀後繼續進行三讀。)

決議：教育部組織法第六條及第九條條文修正通過。(二讀時，依協商結論第六條照協商條文通過；第九條照審查會條文通過；三讀時，均照二讀文字通過。)

八、本院司法及法制、教育及文化兩委員會報告併案審查行政院函請審議、委員黃國書等19人、委員賴惠員等20人、委員吳思瑤等18人及委員張廖萬堅等18人分別擬具「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組織法草案」案。(本案於二讀後繼續進行三讀)

決議：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組織法制定通過。(二讀、三讀均依協商結論照審查會名稱及條文通過。)

九、本院司法及法制、教育及文化兩委員會報告併案審查行政院函請審議「國立臺灣文學館組織法草案」、委員黃國書等19人、委員賴惠員等20人分別擬具「國家臺灣文學館組織法草案」、委

員吳思瑤等 18 人及委員張廖萬堅等 18 人分別擬具「國立臺灣文學館組織法草案」案。（本案於二讀後繼續進行三讀）

決議：國立臺灣文學館組織法制定通過。（二讀、三讀均依協商結論照審查會名稱及條文通過。）

十、本院司法及法制、外交及國防兩委員會報告併案審查行政院函請審議「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設置條例第三十三條之一條文修正草案」、委員趙天麟等 28 人擬具「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設置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委員羅致政等 18 人、委員王美惠等 20 人分別擬具「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設置條例增訂第三十三條之一條文草案」、委員王定宇等 16 人及委員呂玉玲等 20 人分別擬具「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設置條例第三十三條條文修正草案」案。

決議：協商後再行處理。

十一、（一）本院財政委員會報告彙總完成中華民國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審查總報告案（不含外交及國防委員會、經濟委員會、財政委員會營業部分、教育及文化委員會、交通委員會非營業部分、司法及法制委員會、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

（二）本院財政委員會函送經濟委員會營業部分、教育及文化、交通、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非營業部分 110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審查報告，請併「中華民國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審查總報告」討論案。

（三）本院財政委員會函送財政委員會營業部分、外交及國防、經濟、司法及法制委員會非營業部分 110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審查報告，請併「中華民國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審查總報告」討論案。

決議：協商後再行處理。

十二、本院委員陳椒華等 15 人臨時提案，位於大甲溪以南的台中清水客庄，在臺中市區域計畫以及國土計畫中皆被認定為具維護糧食安全功能之優良農地，亦為大片農田灌溉水源行經區，然有業者正透過《產業創新條例》申請此處近 27 公頃之國有地設置鎧全鋼材產業園區，不但違反國家土地使用秩序，更以此豪取國有地。經查，依《產業創新條例》第 43 條，興辦產業人為開發產業園區需用公有土地時，出售公地機關應辦理讓售，且只針對地方政府公有土地作出讓售門檻，對於國有地讓售卻沒有任何門檻。爰此，建請經濟部與財政部共同研商盤點並檢討關於國有地讓售之既有法規及政策闕漏，於三個月內提出調整方案，請公決案。

決議：函請行政院研處。

十三、本院委員江啟臣、鄭正鈐等 15 人臨時提案，有鑑於政府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二十七條訂定之「兒童醫療補助計畫」僅針對三歲以下兒童，由於幼兒園普遍招收三歲以上幼兒，當幼兒免疫力系統尚未建置完成前即進入團體生活，容易因接觸大量病毒、細菌而生病，頻繁就診產生之醫療支出對生育家庭而言是一筆不小的負擔，現行之兒童醫療補助計畫有檢討之必要。爰建議行政院擴大兒童醫療補助對象至五歲以下兒童，使學齡前兒童皆能獲得適切之健康照顧，減輕家長負擔，請公決案。

決議：函請行政院研處。

十四、本院國民黨黨團，針對第 10 次會議報告事項第 59 案之決定提出復議，請公決案。

決議：另定期處理。

其他事項

壹、民進黨黨團提議變更議程，本次會議討論事項僅限列下表議案共 11 案。

附表

序號	議案名稱
1	本院財政委員會報告併案審查行政院函請審議「貨物稅條例第二條、第四條及第十二條之五條文修正草案」、「貨物稅條例第十一條之一條文修正草案」、民眾黨黨團擬具「貨物稅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委員徐志榮等 19 人、委員王美惠等 18 人、委員李貴敏等 18 人分別擬具「貨物稅條例第二條、第四條及第十二條之五條文修正草案」、委員沈發惠等 17 人、委員許淑華等 20 人、委員魯明哲等 21 人、委員賴惠員等 19 人、委員謝衣鳳等 17 人、委員溫玉霞等 19 人分別擬具「貨物稅條例第十一條之一條文修正草案」、時代力量黨團、委員楊瓊瓔等 28 人、委員曾銘宗等 22 人、委員黃世杰等 18 人、委員江永昌等 18 人、委員高嘉瑜等 19 人、委員趙天麟等 18 人、委員謝衣鳳等 18 人、委員洪孟楷等 18 人及委員賴士葆等 25 人分別擬具「貨物稅條例第十二條之五條文修正草案」案。
2	本院經濟委員會報告併案審查行政院函請審議「水利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委員蘇治芬等 19 人擬具「水利法第九十三條之四、第九十五條之一及第九十九條條文修正草案」及委員楊瓊瓔等 19 人擬具「水利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案。
3	本院內政委員會報告審查委員羅致政等 17 人擬具「社會秩序維護法第三十二條及第五十條條文修正草案」案。
4	(1)本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報告併案審查委員張廖萬堅等 21 人、委員林宜瑾等 16 人分別擬具「高級中等教育法第五十四條及第五十四條之一條文修正草案」、民眾黨黨團擬具「高級中等教育法第二十五條、第五十五條及第五十五條之一條文修正草案」、委員邱志偉等 19 人、時代力量黨團分別擬具「高級中等教育法第三十二條條文修正草案」、委員張廖萬堅等 18 人擬具「高級中等教育法第三十七條條文修正草案」及委員林奕華等 16 人擬具「高級中等教育法第三十七條、第五十四條及第五十六條條文修正草案」案。 (2)本院委員范雲等 16 人擬具「高級中等教育法第二十五條及第五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5	(1)本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報告審查行政院函請審議「國家重點領域產學合作及人才培育創新條例草案」案。 (2)本院委員吳思瑤等 29 人擬具「國家重點領域產學合作及人才培育創新條例草案」，請審議案。 (3)本院民眾黨黨團擬具「國家重點領域產學合作及人才培育創新條例草案」，請審議案。 (4)本院時代力量黨團擬具「國家重點領域產學合作及人才培育創新條例草案」，請審議案。 (5)本院委員張廖萬堅等 19 人擬具「國家重點領域產學合作及人才培育創新條例草案」，請審議案。 (6)本院委員林奕華等 18 人擬具「國家重點領域產學合作及人才培育創新條例草案」，請審議案。 (7)本院委員謝衣鳳等 17 人擬具「國家重點領域產學合作及人才培育創新條例草案」，請審議案。

立法院第 10 屆第 3 會期第 11 次會議議事錄

	(8)本院委員李貴敏等 16 人擬具「國家重點領域產學合作及人才培育創新條例草案」，請審議案。
6	(1)本院內政委員會報告併案審查行政院函請審議、委員王美惠等 18 人擬具「都市更新條例第五十七條、第六十一條及第六十五條條文修正草案」案。 (2)本院民眾黨黨團擬具「都市更新條例第五十七條、第六十一條及第六十五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3)本院委員張育美等 17 人擬具「都市更新條例第五十七條、第六十一條及第六十五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4)本院委員蔣萬安等 21 人擬具「都市更新條例第五十七條、第六十一條及第六十五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7	(1)本院司法及法制、教育及文化兩委員會報告併案審查行政院函請審議及民眾黨黨團擬具「教育部組織法第六條及第九條條文修正草案」案。 (2)本院委員林奕華等 18 人擬具「教育部組織法第六條及第九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3)本院委員黃國書等 17 人擬具「教育部組織法第六條及第九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8	本院司法及法制、教育及文化兩委員會報告併案審查行政院函請審議、委員黃國書等 19 人、委員賴惠員等 20 人、委員吳思瑤等 18 人及委員張廖萬堅等 18 人分別擬具「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組織法草案」案。
9	本院司法及法制、教育及文化兩委員會報告併案審查行政院函請審議「國立臺灣文學館組織法草案」、委員黃國書等 19 人、委員賴惠員等 20 人分別擬具「國家臺灣文學館組織法草案」、委員吳思瑤等 18 人及委員張廖萬堅等 18 人分別擬具「國立臺灣文學館組織法草案」案。
10	本院司法及法制、外交及國防兩委員會報告併案審查行政院函請審議「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設置條例第三十三條之一條文修正草案」、委員趙天麟等 28 人擬具「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設置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委員羅致政等 18 人擬具「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設置條例增訂第三十三條之一條文草案」、委員王美惠等 20 人擬具「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設置條例增訂第三十三條之一條文草案」、委員王定宇等 16 人擬具「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設置條例第三十三條條文修正草案」及委員呂玉玲等 20 人擬具「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設置條例第三十三條條文修正草案」案。
11	(1)本院財政委員會報告彙總完成中華民國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審查總報告案（不含外交及國防委員會、經濟委員會、財政委員會營業部分、教育及文化委員會、交通委員會非營業部分、司法及法制委員會、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 (2)本院財政委員會函送經濟委員會營業部分、教育及文化、交通、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非營業部分 110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審查報告，請併「中華民國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審查總報告」討論案。 (3)本院財政委員會函送財政委員會營業部分、外交及國防、經濟、司法及法制委員會非營業部分 110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審查報告，請併「中華民國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審查總報告」討論案。

予以通過。

本次會議記名表決結果名單：

「報告事項第四四三案時代力量黨團提議退回程序委員會重新提出予以通過」部分：

出席人數：57 贊成人數：50 反對人數：7 棄權人數：0

贊成者：50人

王婉諭	范雲	莊競程	羅致政	柯建銘
劉世芳	陳歐珀	黃國書	黃世杰	林俊憲
管碧玲	鍾佳濱	劉櫂豪	張宏陸	洪申翰
余天	劉建國	湯蕙禎	蔡適應	林岱樺
楊曜	林楚茵	吳玉琴	賴品妤	黃秀芳
蘇震清	羅美玲	周春米	王定宇	林淑芬
吳琪銘	賴惠員	陳明文	陳亭妃	何志偉
鄭運鵬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陳素月
蔡易餘	莊瑞雄	王美惠	邱泰源	吳思瑤
高嘉瑜	陳秀寶	沈發惠	吳秉叡	蘇巧慧
蘇治芬	邱志偉			

反對者：7人

費鴻泰	陳玉珍	江啟臣	吳怡玳	林思銘
曾銘宗	賴士葆			

棄權者：0人